

证券代码：400129

证券简称：圣莱达 3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判决书（（2023）浙 0205 民初 3160 号），判决书系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燎原电器”）诉子公司违约赔偿。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

“一、被告宁波圣莱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返利金额、业绩奖励金额为 5,877,431.29 元，并赔偿以该款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2 年 11 月 11 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利息损失；

二、驳回原告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未按本判决确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74,750 元，减半收取计 37,375 元，由原告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0,683 元，由被告宁波圣莱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负担 26,692 元。”

二、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诉讼，通过法律程序积极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案件一审判决尚处上诉期内，诉讼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仍需以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2023）浙 0205 民初 3160 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九日